

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柯木塿服务部安全现状评估
委托单位	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柯木塿服务部
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估
<p><b>项目简介：</b></p> <p>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柯木塿服务部，是隶属于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的瓶装液化气便民服务部之一。柯木塿服务部最大液化石油气储存量为 0.5m<sup>3</sup>，属于瓶装液化石油气燃气便民服务部。该便民服务部营业场所位于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塿葫芦岭大街 16 号，企业类型为集体分支机构（非法人），负责人：黄佳明；经营范围：批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a href="http://cri.gz.gov.cn/">http://cri.gz.gov.cn/</a>。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该便民服务部目前有员工 4 人，黄佳明为柯木塿服务部主要负责人，刘海燕为安全负责人，配有 3 名送气工，均培训合格，持证上岗。</p> <p>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柯木塿服务部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塿葫芦岭大街 16 号。柯木塿服务部位于在一栋位于天河区柯木塿葫芦岭大街东侧的单层建筑内。柯木塿服务部瓶库和营业室大门均朝西，营业室设置在瓶库南面相邻隔间，以无门洞的实体墙分隔。便民服务部的东面为相距 1.5 米的单层杂物房，以东是六层居民楼；南面是相距 1 米的单层商铺；西面是柯木塿葫芦岭大街，以西是三层居民楼及空地；北面是三层居民楼。柯木塿服务部分瓶库、营业室和卫生间三个隔间，卫生间在北面隔间，瓶库在中间隔间，营业室在南面隔间。瓶库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高 2.8 米，面积约 26.1m<sup>2</sup>；设有重瓶区、空瓶及待检瓶库区；瓶库除西面设有大门和东面设有排气扇口外，南、北两面均为无门洞的实体墙与相邻房间分隔，地面采用水泥砂浆地面并铺设防发火花的橡胶垫，瓶库门外明显处配置燃气泄漏报警信号灯，配置了防爆开关灯具、排气扇、灭火器、燃气泄漏报警探头及防爆摄像头等安全设施和器材。燃气便民服务部未与住宅、重要公共建筑、高层民用建筑外墙毗连建设。</p>	
项目组长	林毅峰
项目组成人员	游海、谢雄英
报告审核人	潘杰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现场调查了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柯木塿服务部现状的基本情况
<p><b>评估结论：</b></p> <p>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柯木塿服务部已遵照《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关于规范燃气便民服务部设置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穗城管规字（2020）3 号的标准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了液化石油气便民服务部的硬件配置及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在确认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情况下，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柯木塿服务部符合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瓶装液化石油气燃气便民服务部的设置要求。在经营中广州白云液化石油气供应公司柯木塿服务部落实了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其经营管理符合《广州市燃气管理办法》（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130 号）的相关规定。</p>	

# 现场照片

